

## 臺北市古亭地政事務所第521次所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09年4月29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

地點：本所4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主席：楊主任明玉

紀錄：連語潔

### 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所第520次所務會議紀錄：略。

主席裁示：紀錄確定。

二、宣讀本所第520次暨歷次所務會議決議暨指（裁）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略。

三、各課室報告：略。

### 主席指示：

一、轉達局務會議主席暨長官指(裁)示及相關配合事項：

（一）有關地政整合系統Web版申請案件處理時限計算問題，請王專委瑞雲召集登記科、資訊室及各地所，研議合理之時效管制及提醒機制。

（二）各單位辦理預算分配時，請再細緻化估算預算支出期程及金額，如文康活動費同仁生日禮金發放可先統計當月壽星人數，據以計算預算分配金額。另本（109）

年度資本門預算請各單位依規劃期程儘速執行，於10月底前達執行率90%。

(三) 本局已於4月修正創意提案實施計畫，明訂創意提案行政獎勵標準，請單位積極提案精進業務。

二、夏季將至，請各課室注意節約能約，關閉不必要電源。另走廊及通道照明等較不需眼力的場所，可隔盞開燈或減少燈管數。

三、為提高本所公文線上簽核績效及紙本轉線簽績效，除加強線上創簽稿數及減少紙本收文外，有關法院囑託限制登記系統之查封公文，請總收文人員於紙本收文後，將相關文件掃描並轉成線上公文。

四、防疫期間，請主管們多關懷同仁，並注意其情緒之狀態，如有必要時可協助透過相關管道以紓解焦慮與不安。

五、有關政風宣導解密條件不明確之機密文書辦理機密等級變更或註銷程序，請各課室依相關規定確實辦理。

散會：下午3時45分